

聚焦文学新力量

王可心,女,1972年生于吉林。著有长篇小说《刻骨铭心》、中篇小说《头顶一片天》《西山谣》《两小无猜》等。曾获第十一届吉林省长白山文艺奖。

生活何以刻骨铭心

□李 振

“我从这辈子都让我刻骨铭心的经历中走出来,却开始讲述一个又一个属于别人的刻骨铭心的故事。我喜欢刻骨铭心。”——王可心这样谈论自己的创作。如果单看她的小说,我们似乎不太会想到它们出自于一个年轻的女子之手,刚硬、坚忍、残酷,没有柔情似水,没有花前月下,倒似北方的冬天,有一种万物凋零的肃穆和刚烈。有时不禁会想,一个女子何以衷情于此般景象?一个女子何以如此冷酷?从《刻骨铭心》到《头顶一片天》,王可心越来越决绝地探寻生活中的“刻骨铭心”,一次又一次地揭开生活的疮疤,冷静得像个事不关己的外科大夫。

始于“破碎”

王可心的小说大多有一个破碎的开始,这本身带来很强的断裂感,一切来得莫名其妙又不可拒绝。长篇处女作《刻骨铭心》开始于被切掉四分三的季节——“一个冷冬,风大,雪大”。女大学生林小溪也如同这没有更替的季节一般,即将走过大学最后的日子,在等待学生时代的最后一个元旦,最后的狂欢。然而,在学校卫生所,林小溪却等来了一个意外的消息:她怀孕了。学校丝毫不讲情面,为了掩护自己心爱的人,林小溪放弃了“留校察看”的机会,在宿舍躺了两天,毅然带着行李和开除通知结束了自己尚未结束的大学。这结局就像直接到来的冬天和直接快进到最后的大学,来得干脆又不可抵抗。这本可是一个风花雪月的故事的结尾,但在王可心那里,它预示了另外一个故事的开始:“当人们热烈地谈论她和她的爱情故事时,她正在家里,看着肚子一天天长大”。一年以后,芬县火车站,林小溪带着鼓鼓的行囊和襁褓里的婴儿,带着决绝也带着茫然,去寻找销声匿迹的恋人。对于林小溪来说,她的生活才刚刚开始,而这所谓崭新的生活,却已伤痕累累。

王可心的“西山系列”更是如此。西山之于王可心,简直成了一个解不开的结。这里曾经是法场,身首分家的地方;这里是吉林市最穷的人和打工者居住的地方,肮脏、拥挤、杂乱,四个季节里有三个它都臭气熏天;这里也是王可心小说生长的地方,她让小说里的人生在西山,长在西山,妄想走出西山,又彻底困死在西山。西山已然成为一个被遗忘的角落,成了城市肌体上一块化了脓的疮疤。当一个人与西山有了难以斩断的关联时,它似乎就无需证明地与破碎、绝望、无力画上了等号。《头顶一片天》中,42岁的杨八根本就是个废人,虽然是个瓦匠,不但原来手艺不行,从脚手架上摔下来还断了胳膊,从此不能打弯,更是什么也干不成。闲逛的杨八在某天恰当地被人挤了一下,迎头撞在电线杆的一则小广告上。有人要买肾,卖他一个便是。饭总是要吃的,家里的老婆孩子也得养活,反正除了身上的器官,杨八什么都没有。兴许卖肾的钱能让他开个肉串店,能让他成为整个西山最富有的人,或者,一个藏在杨八、藏在所有西山人心中的秘密,一个王可心想说又没把握说出的秘密——离开西山,再也不回来。其实,《乐园东区16栋303室》中的陆大壮也是这么想的,陆大壮替人顶罪进了监狱,作为交换,他要一套三室一厅的楼房,当然不在西山。陆大壮好像成功了。当他提前从监狱里出来,买了新衣,剃了头,又在浴池泡足两个钟头,泡掉了身上的晦气,挺直腰杆走向乐园东区:一个有着防盗门,有着门铃,与西山截然不同的去处。陆大壮被父亲老陆定性为家里的功臣,没有他,陆家可能永远留在西山;没有他,弟弟陆小壮可能就要打一辈子光棍。看上去,所有试图离开西山的人都要付出代价,或是一个肾,或是6年的光阴,或是其他什么东西。这好似千年前种在西山的一个诅咒,盘踞于此,阴魂不散。

《西山谣》里那突然而至的春节和突然而来的感冒,让毛四和彭艳艳有了相遇的可能,《风往那边吹》里若是那股无名

火没到爆发的时刻,小刘的妻子也不会从楼上坠下。破碎的起点和被斩断的叙述,让小说占据了情感的制高点,也为故事的真正开始提供了更大的自由。当情感被无辜地推向冶炼高炉,当生活被迫处于崩溃的临界线,堕落被赋予了额外的宽恕,抵抗也蕴含着成倍的光荣,更大的绝望、更出乎意料的转机,似乎都在一个破碎的开始之后,变得合情合理,变得毋庸置疑。

最坏的结局与被省略的前提

既然西山如此可怕,或者说王可心让西山变得如此可怕,它难道就这么算了?让杨八成了富人?让陆大壮稳坐乐园东区?不可能,西山正在酝酿着报复。杨八以为自己遇上了好心人,卖肾的15万元给得痛痛快快,以为那个开着悍马沉默寡言又跟他称兄道弟的李大国真把他当成了自家人。可是,当杨八的肾不能在李小小会体内正常工作的时候,李大国盯上了杨八的儿子杨乐宝。确切地说,李大国盯上的是杨乐宝那只年轻的、17岁的肾。杨八再也无法摆脱李大国,他简直无处不在无所不能,他把杨八逼到墙角,他让杨八想到了“黑社会”——一个遥远而陌生,如今却步步紧逼扎向他脑门的词。西山何以拥有了如此阴邪的法力,让一个散货的人,一个细致的人,一个西山之外的成功的人,变得贪婪、无耻、暴戾、阴暗?难道只是为了他的姐姐,他的天?天,杨八也有,杨乐宝就是他的天。为了他的天,杨八用了李大大的天,准备好的电工刀没派上用场,倒是他那条好用的左臂掀起了被子,让李小小会在里面挣扎了两下就放直了身子。可是,这又有什么用呢?西山就是他的宿命,在西山外的人看来,他杨八的天甚至整个西山的天,都不值钱,它们理应成为一个可以被任意践踏、任意侮辱、任意买卖交换的配件,或者它根本就不是什么天,只不过是倒映在西山臭水洼里的一片天的影子。杨八到底是毁在了西山,他逃不掉的,因为他动了逃离西山的念想,西山就要狠狠地惩戒这个弱无力又蠢蠢欲动的叛逆者,就像报复陆大壮一样。陆大壮以为自己真的成了功臣,却发现自己的归来让整个陆家剑拔弩张。至于婆婆和媳妇怎么较上了劲,陆大壮怎么打了媳妇的耳光,家里的吵闹怎么让老陆急性脑出血,这都是家庭伦理剧的老套路,但问题是,一个所谓的功臣,怎么就落得无家可归?陆大壮是王可心笔下罕见的“成功者”,至少他在西山外有了一套房,他本该烂在西山的身在外边有了一个去所,那是他用6年的自由换来的,更是他逃离西山唯一的出路。可西山的报复是爆炸性的,陆大壮几乎被震得粉碎。被逼无奈的弟媳铃铛上演了一出被强暴的大戏,它有力地让陆大壮驱逐出了乐园东区。然而,这远远不够,西山也好,王可心也罢,他们似乎要陆大壮这个西山的叛徒永生不得翻身,或者更严厉些,断子绝孙:“我就干不了那个事”,“在里边的时候,全骨盆骨折,下边也坏了,听懂没?”

一切都指向一个最坏的结局,问题似乎在慢慢浮现。原来王可心并不是小说里说一不二的裁决者,西山才是,是西山挟持了王可心。因为苦难,我们会在心中原谅他们走投无路时的暴行;因为苦难,我们会下意识站在他们一边。当我们面对困在西山的男男女女报以无限的同情和怜悯之时,何尝不是充当了西山的帮凶,贪婪地汲取着付出同情后的情感满足。在整个事件中,没有人需要承担责任,也没有人在充当看客的同时还恐惧于自己的脑门上是否写着“凶手”二字。也许这时候,我应该为之前对王可心是否恶写的猜测表达某种歉意,因为那些有关西山的文字暴露了她的无力和软弱,或者,更多是无奈。西山是无处不在的,它几乎成了一个时代、一个国家无法回避的尴尬难题,它被冠以一个冷酷而决绝的名字:“底层”。活在西山的人们在那道无形的围墙背后哭喊、挣扎,相互扶持

■短 评

■新作快评 王华中篇小说《向日葵》《人民文学》2013年第12期

王华的中篇小说《向日葵》以冷静从容的笔力、强烈的现实关怀精神为我们塑造了一个精神捍卫者的独特形象。前民办教师吴本末拒绝村里给他的“贫困户”帽子,拒绝镇长与他家结对子扶贫帮困,因而被认为是“疯子”,送进了精神病院。小说蕴涵着不动声色的反讽寓意和深刻的批判意味,读罢令人震撼。

那年吴本末没能通过民办教师转正资格的考试,逐渐沦落为一个普普通通的农民,很快,他的三口之家就成了村里最穷的。在一次暴雨的洗礼中,他的家成了一片泽国,这恰巧就时就在村里的陈镇长撞见,于是促成镇政府把他家定为“特困户”。陈镇长亲自给吴本末家送来了油、米,还亲手捻开了10张扇面形的百元人民币,扇面上出现了扇形的人民币和吴本末老婆刘小敏有史以来最美瞬间的笑容。谁也想不到的,是吴本末却因此而愤怒了,他大骂老婆“不知羞耻”,并指责说:“你没有衣服,就愿意把光身子让别人看吗?”由此,吴本末开始了持续不断的上访,目的就是,坚决要求取消自家“特困户”的帽子,坚决拒绝陈镇长来他家扶贫帮困,与此同时,他却被老婆骂作“你这个疯子”,渐渐也被当成了疯子……

陈镇长们关心群众疾苦,一心帮助贫困户家庭脱贫,这似乎是自然而然、入情入理的。吴本末老婆不愿意受穷,想过好一点的日子,接受救济也无不可厚非。在几乎所有人都把扶贫帮困视为一件善举、当作一件大好事的时候,惟有吴本末认为这是一件坏事。在吴本末的世界里,穷者自穷就等于清者自清,这关乎一个人的脸面和尊严。在扶贫与自尊之间,吴本末必定要顽固地选择自尊,坚定地拒绝扶贫,

对他来说这是情理之中的事情。吴本末的“反常”行为,违背的“是完全自然而然、完全产生于情理之中,完全决定着世界和现实,决定着世界正常运转的一种规则”。后来,村支书派联防队员拦阻吴本末继续上访,吴本末竟向联防队员亮出匕首,刺伤了对方,事情的结果是吴本末被捆走……正是家人、村人和镇级各级领导合力导致了吴本末“被精神病”,对老婆、对儿子的彻底绝望,又促使逃出来的吴本末宁愿重新回到医院,那里有对他恶骂的精神病人,而他也可以对他们报以同样的恶骂。他还可以自由自在地画他的“向日葵”,那精神病院里满墙手绘的向日葵正是吴本末无言的控诉和无奈的抗争。

在一个健康进取、和谐幸福的社会中,强者和弱者应该权利平等,富人和穷人应该尊严相当。当我们关注弱小和贫困的人时,请首先尊重对方的内心感受与人身权利。吴本末并未有尊严地生活和他施以援助本来是不矛盾的,遗憾的是,人们似乎并未意识到或忽略了他的精神需求。小说中吴本末的个人悲剧无疑为我们这个时代和社会敲响了警钟。

接受『扶贫』还是维护自尊

□刘晓闯

“土气”的魅力

——评刘益善小说集《东天一朵云》 □蔡家园

这是一个信息爆炸、瞬息万变的时代,洋气的、时髦的文学总是受到大众的推崇,一些尊崇传统审美经验、执著本土文化的作品却难免被视为“土气”。刘益善的创作从不追赶时髦,笔法老实地一路写来,也可以归为“土气”一类,但他作品独特的内容和艺术手法,却着实耐人寻味。

收录在《东天一朵云》中的21部短篇小说,大多取材于他的老家——金水河畔的农村生活。作者用现实主义的手法书写市场经济冲击下农村社会的变化和农民的心灵变迁,既没有故作高深,也没有技法炫耀,扑面而来的正是作者质朴而浓郁的“土气”。这些“土气十足”的小说往往以小见大,在平淡中寓新奇,于老成中见机巧。

乡土中国存在着一种“超稳定文化结构”——扎根于乡村社会并一直延续的道德伦理、人际关系、风俗民情、生活方式、情感方式等,都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固的结构,一般不会随着世风的变化而产生大的改变。如果说新时期以来的中国作家对乡土文学有什么新贡献的话,很重要的一点就是摒弃革命暴力美学,续接五四传统,对乡村

亲历者的心语

□陈典松

戴荣里的长篇报告文学《最完美的抵达——中国高铁之梦》是作者发于内心的真情诉说,对于一个写作者而言,能做到这样,实属不易。作为读者的我深受触动,读罢生出诸多感慨。

首先,作者采取的是哲学思维下的一段文体叙事方式。作品是对“中国高铁”领域最近一段历史的再现,显然属于非虚构类写作,如何通过文学的方式展开这宏大的画卷,仅有文学的情怀是远远不够的,更需要作者有一种能够把握时代的历史视角和纵观世界的哲学思维,如此才能驾驭好这个重大题材。戴荣里的写作正是朝着这个方向奔去的。

从作品整体的结构来看,作者采用了教科书式的章节编排模式。全书共有6章,分别是:第一章:梦想与技术的结合体;第二章:中国人的高铁梦;第三章:中国高铁技术创新;第四章:高铁改变中国;第五章:中国高铁对世界的巨大影响;第六章:最完美的抵达。这其实是6个内在逻辑相统一的标题,第一章是从工业文明产生时期人

也相互倾轧,他们在是否走出去与是否能走出去中绝望、漠然也自得其乐。问题在于,西山怎么变成了今日之西山;小说中最坏的结局与被省略的前提——那些“破碎”之前的故事——到底存在着怎样的关联?从“西山系列”我们可以看到王可心对杨八、陆大壮们的同情和关切,但除此之外,是否还有必要的质疑和追问?疑问被完全带入到那些省略的前提之中,王可心用冷静、抽离的态度制造了一个又一个最坏的结果,却把原因深深地隐藏起来。这让我想到了那些老照片,我们看到其中或悲或喜的瞬间,却难以窥知那一瞬间背后的故事。不管怎样,这些老照片都将作为一种记忆,成为地方志的一个片段,成为记录时代全貌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西山系列”又何尝不是如此?

额外的赠予

人生的窘迫、苦难、无力、耻辱和无视耻辱是否与贫民窟、打工者、一个城市最脏乱差的区域有着天然的、无需证明的关联?毛四和彭艳艳(《西山谣》)在这里背叛了王可心也背叛了西山。一个是租住在西山的打工仔,不舍得把钱花在路上,过年也不敢回家;一个是同样租住在西山的单身女子,让人一看就知道她是“做那种生意的人”。因为“上呼吸道感染”,这两个同在西山本不相干的人偶遇在社区诊所,照例是为了省下大医院里必须的挂号费。孤独的人是脆弱的,生了病更是,再加上大年夜。两个孤独的人由此开始攀谈,直到彭艳艳自然地挽起毛四的胳膊,“走吧,到我那里去喝酒”。在彭艳艳租住的小屋里,一切变得温暖而纯净。几个家乡的小菜,两杯家乡的老酒,直到二人伏在桌上晕睡过去。第二天早上,毛四留下了整整齐齐的200元钱,因为想“正儿八经地给彭艳艳一个价儿”,也为昨晚没包饺子没放鞭炮而愧疚。后来,当毛四和彭艳艳再次相遇,女人把一张纸条塞给男人,“以后再有个头疼脑热的,身边还是有人好,我给你打电话”。如果说王可心在《头顶一片天》《乐园东区16栋303室》里试图建立起苦难、可悲与西山间无需证明的逻辑关联,让人看到在那样一个肮脏混乱、充满陷阱的地方,杨八、陆大壮们如何被生活无情地嘲讽玩弄却无能为力,那么《西山谣》则走向了它的反面,让人意识到在这个可怜人的聚集地,依然闪烁着斑斑温情,倔强地残留着质朴的人性的光辉。

《两小无猜》与西山的恩怨看似没那么深,却也与《西山谣》有着异曲同工之处,甚至,完成得更加机敏。两个要好的同学在考试中“互相帮助”,大刚被抓了出来,是谁在协助作弊?郝雷。校方解释说他们核对了大刚周围全部同学的笔迹,而事实的朋友让郝雷的母亲感到惊讶:大刚毫不犹豫出卖了自己的真相,以换取不被记录在档的可能。这在一个成年人看来是不可饶恕的背叛,“她还是第一次因为儿子有这种刀割一样的疼”,在他们的思维里,高考是一个西山孩子离开这个地方唯一的出路,他们害怕这种帮助更害怕这种背叛,因为“发生在高考时那将是灾难性的”。母亲忍了好久,还是决定把真相告诉儿子。小说的结尾,两个孩子骑着自行车冲下山,依然搂脖抱腰打闹不止。后来父亲问儿子,如果高考再有人给你传纸条怎么办?儿子回答,我就当看不见,“即便这个人是大刚”。我们是否应该相信这个回答?是否相信一个内心空如白纸的孩子经历百转轮回最终还要进入西山的逻辑?答案只有郝雷知道。从这个意义上说,《西山谣》和《两小无猜》将西山补充完整,我们由此才得以看到西山的真实面目:西山并不可怕,它不过是我们的日常生活。它穷一点富一点,脏一点干净一点,混乱一点有序一点,都不会有什么变化,它今天存在于那里,明天点可能被一扫而光,即便被遗忘不留情地从城市规划中抹去,它也依然关照着杨八、毛四们的生活,如婴孩,如魔鬼。

■创作谈

写小说的人,都是因为热爱文学。我对于文学,不仅仅是热爱,更是感激。她陪我度过了人生中最黑暗、最阴霾的两年,给我支撑和光亮。

其实,十八九岁的时候,我就接触过文学。我曾经很认真地写过几篇小说,处女作《椰子的爱情》发表在《作家》。后来我放下笔跑去当了记者,很长时间沉醉在铁肩担道义的成就感之中。再后来,一场车祸瞬间结束了我的记者生涯。

在那个秋天后的两年里,我一直躺在我的病床上。经历了7次手术,输了4000多毫升的血。不知道未来会怎样,不知道还能否重新站立起来。但是,我没有崩溃。没有崩溃的原因有很多。我有一群心疼我的亲人,还遇上了很多善良的医生和护士,我工作的报社更是对我关怀备至。所以我没有后顾之忧,不用担心被抛弃、被嫌弃,除了在实在难忍的疼痛,我没哭过,我对所有的人笑,因为我知道他们需要我笑,这是我当时对他们唯一的报答。可是笑容遮盖不了我内心的空虚和恐惧。我要24小时躺在同一个房间里,甚至有很长一段时间坐着都成了奢望,我只能看着天棚上的两根灯管,听评书,听电视,用别人的故事排挤我对下一次手术的战栗。受伤前我看过一部电影叫《卡拉是条狗》。受伤后,无意中我又看了一遍,看得我泪流满面。我跟电影里主人公的境遇大不相同,内心却极其相似,都是无奈和痛苦,只不过他面对的是生活,我面对的是疾病。就在我即将笑不出来,即将跟我的亲人叹气的时候,文学再次走近了我。那天,我听了一段单田芳的《隋唐演义》后,鬼使神差地对身边的家人说,给我拿纸和笔来,我要写点什么。那时我还不能用电脑,我用油笔写完了那部长篇科幻小说《刻骨铭心》,又用油笔把它改成了电视剧。

记不得那是第几次手术了,但肯定是春天。室内已经停了暖气,又阴又冷。手术前一天,我的家人问我有什么愿望,我说,去晒晒春天的太阳吧,等我再能出去就该是秋天了。当时我还不能坐轮椅,家人用平车把我推到院子里里阳光最好的地方。我们一起晒太阳,一起看刚刚泛起的鹅黄的树叶。我们竟然没有谈论第二天的手术,因为他们在听我一个人的自白。我眉飞色舞地给他们讲我的小说,讲我的人物品运,我手术过后再次拿起油笔,他们又会是是什么命运。我的主治医生看到了那一幕,他惊诧于我的举动。今天,很多人说我的小说情节强劲。他们不知道,我在编织情节的时候,是多么的享受和快乐。

正是这种编织将我从无边的沙漠中引领了出来。我感谢世界上那个小说这种文学体裁的存在。

那个长篇写,我从这辈子都让我刻骨铭心的经历中走出来,却开始讲述一个又一个属于别人的刻骨铭心的故事。我喜欢刻骨铭心。杨八的快乐卖肾和最后的毅然杀人,陆大壮的替人顶罪,刘小敏妻子的失足坠楼……这些极致的情节,对于他们的人物来说是刻骨铭心的。我也一直期望它们能够让我的读者们记在心上。

将这种“刻骨铭心”的感受演绎到极致的是《头顶一片天》。跟其他小说相同的是,他有着紧张的故事框架和强烈的戏剧冲突,他讲了一个平民卖肾的故事。我一直得意的是,杨八的卖肾跟我所听到过的所有卖肾不同,他不苦难,也不悲情,他诙谐调皮又快乐地出卖着自己的肉体,我相信这个人物是崭新的,也是令人挂怀的。在写作的那段日子里,我与杨八朝夕相处,他的生活和精神感动着我,在他最后杀人的那一刻,我甚至不忍下笔。我同样感恩于李大国对姐姐的付出。写这篇小说的时候,我想起了我的亲人。我就是他们的天,为了病痛上的他,他们可以以是杨八,也可以是李大国。当那些表面的情节掠过,留存心间的是棉絮般的温暖。我想,这暖感才是真正让我让我的读者刻骨铭心的所在。

爱和温暖是我永远追求和表达的。我把每篇小说的写作,都当作一次刻骨铭心的“重生”。

战。总而言之,刘益善叙述的乡村故事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通过这些故事,作者真实地记录了一个特殊历史时期内乡村文化状态和农民的精神境遇。

刘益善曾经写过一篇关于孙犁的文章,他极欣赏孙犁那种浑朴自然、隽永单纯的文学风格。其实,刘益善的小说中也有着相似的审美特征。他擅长运用白描的手法刻画人物,寥寥几笔,轻描淡写,人物便形神毕现,像云、愁哥儿、毛耕等人,都给读者留下了较深印象。以《东天一朵云》为例,这篇作品不足万字,用笔极为简约,多用环境描写暗示情节和烘托气氛,将大冲突突在叙述的空白处,重大悲情于平静的对话之中,看上去平平淡淡,字里行间却潜涌着波澜,具有撼人的力量。古人说,“大味必淡,大音必希;大语叫叫,大道低回。”我想,这也是刘益善所追求的境界吧。

刘益善在小说集的后记中介绍,这些作品全部写于上世纪80年代,但当时只发表了很少一部分。20多年过去,这些作品重新拿出来发表并结集出版,读来却丝毫不觉得陈旧。这便是以说明,“土气”的文字亦有魅力。在某种程度上,“土气”的文学因“不事雕饰”、“不逐潮流”,即使一时间不会夺人眼球、引发喝彩,却能风韵绵延、引人回味。

刘益善的《东天一朵云》质朴绚丽,如田野上的无名小花,在一派浓烈的泥土气息中摇曳出丝丝缕缕淡远而蕴藉的风情。我相信,这种脚踏实地的写作,一定会引起那些有心读者的喜爱。

楼台先得月”。正是这种独特的经历,使作者在谋篇布局与细节设计等方面,兼顾了宏观与微观、历史与现实、理性与感性、艺术与技术、知识与情节的融合,充分运用了哲学味的文学语言整合全书的脉络。

人物表现是文学作品必须面对的问题,人物形象是作品精神内涵的载体。作为一种非虚构的纪实文学作品,戴荣里的《最完美的抵达——中国高铁之梦》同样也是通过人物形象的塑造来体现作者要表达的精神价值的。在书中,作者对中国高铁作了这样的评价:“高铁建设者的动人事迹有时让我唏嘘,有时让我流泪,有时让我振奋,有时让我心酸。这是一个埋头苦干的群体,这是一个互相砥砺的群体,这是一个多干少说的群体,这是一个以民族振兴为己任拼搏奉献、苦苦追求的群体,这是一个靠科技与文化双轮驱动的群体,这是一个继续奔跑在创新前沿的群体。”通过对这个群体故事的描述,作者不仅表达了他们对他们的尊敬、敬意,更通过这些人,构建了整个作品的精神价值。

此外,书中那些珍贵的历史和现场照片更增添了作品文字张力,让人爱不释手。可以说,《最完美的抵达——中国高铁之梦》的价值与意义在于,它既是一部纪实文学作品,也可以当长篇新闻通讯作品来阅读,还可以当作中国铁路技术发展的纪录文献留存于世,更可以当做一部科普作品来品读。